

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5 年 8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8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6
2.5 信息披露方式	6
2.6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9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9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9
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9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0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0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1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1
§5 托管人报告	11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1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1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1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1
6.1 资产负债表	11
6.2 利润表	13
6.3 净资产变动表	14
6.4 报表附注	16
§7 投资组合报告	35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5
7.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36
7.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36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37
7.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9
7.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1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1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1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41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41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2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2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2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2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3
§10 重大事件揭示	43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3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3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3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3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3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4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4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7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8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8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8
§12 备查文件目录	48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8
12.2 存放地点	48
12.3 查阅方式	48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混合(QDII)
基金主代码	4600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 年 12 月 2 日
基金管理人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7,021,069.24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采取主动精选亚洲地区具有行业领导地位和国际竞争优势的企业，通过区域化分散投资，有效降低投资组合系统性风险，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研究团队将跟踪全球经济的发展趋势，重点研究亚洲地区内的宏观经济变量，采用自上而下的分析方法，以及定性和定量分析模型相结合的手段，确定基金资产在各国家/地区之间的配置。综合分析亚洲地区内的宏观经济指标、公司盈利发展趋势、资金流向、价格变动、社会政治风险、产业结构性风险等要素，采用专有定量模型作为参考工具，以确定各国股市的相对吸引力。通过将市场预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市净率及长期债券收益率等多种金融市场变量输入该模型，来确定各个市场的价值中枢，作为估值标准。
业绩比较基准	MSCI 亚太综合指数(不含日本)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区域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预期投资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由于投资国家与地区市场的分散，长期而言风险应低于投资单一市场的混合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刘万方	许俊
	联系电话	021-38601777	010-66596688
	电子邮箱	cs4008880001@huatai-pb.com	fxjd_hq@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0001	95566
传真		021-38601799	010-66594942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 17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 17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邮政编码		200135	100818
法定代表人		贾波	葛海蛟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投资顾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	Bank of China (HongKong) Limited
	中文	—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	香港花园道 1 号中银大厦
办公地址		—	香港花园道 1 号中银大厦
邮政编码		—	—

注：本基金不聘请境外投资顾问，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全部资产进行自行管理。

2.5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huatai-pb.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17 层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2.6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17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297,157.68
本期利润	9,501,488.6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608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5.9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1.7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9,717,120.51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345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2,135,518.7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9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9.00%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

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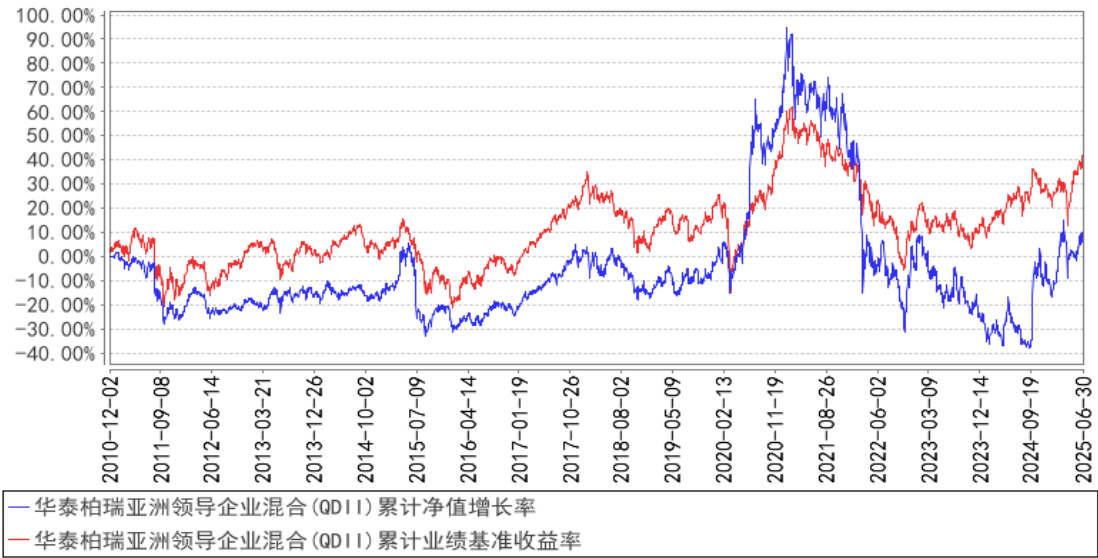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7.18%	1.32%	5.33%	0.89%	1.85%	0.43%
过去三个月	3.12%	2.24%	11.94%	1.67%	-8.82%	0.57%
过去六个月	21.79%	2.14%	12.64%	1.35%	9.15%	0.79%
过去一年	57.97%	2.34%	13.16%	1.14%	44.81%	1.20%
过去三年	3.22%	2.10%	22.35%	1.04%	-19.13%	1.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00%	1.53%	40.96%	1.04%	-31.96%	0.4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混合(QDII)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图示日期为2010年12月2日至2025年6月30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于 2004 年 11 月 18 日成立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 2 亿元人民币。目前的股东构成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柏瑞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原 AIGGIC）和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分别为 49%、49%和 2%。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旗下管理 179 只基金，其中包括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型基金、QDII 基金、基金中基金等。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期限		证券从 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何琦	本基金的 基金经理	2019 年 8 月 7 日	-	16 年	上海交通大学经济学学士。曾任汇丰银行证券服务部证券结算师，2008 年 11 月加入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交易部高级交易员，海外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2017 年 7 月起任华泰柏瑞新经济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8 月起任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12 月起任华泰柏瑞中证港股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1 月起任华泰柏瑞中证沪港深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5 月起任华泰柏瑞港股通时代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华泰柏瑞南方东英恒生科技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基金经理。2021 年 9 月至 2024 年 9 月，任华泰柏瑞中证港股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1 月起任华泰柏瑞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4 月起任华泰柏瑞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基金经理。2022 年 12 月起任华泰柏瑞中证香港 300 金融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基金经理。2024 年 7 月起任华泰柏瑞南方东英沙特阿拉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

					理。
--	--	--	--	--	----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指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不存在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注：本基金不聘请境外投资顾问，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全部资产进行自行管理。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的约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忠实履行基金管理职责，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要求，通过科学完善的制度及流程，从事前、事中和事后等环节严格控制不同基金之间可能的利益输送。

首先投资部和研究部通过规范的决策流程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其次交易部对投资指令的合规性、有效性及合理性进行独立审核，在交易过程中启用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确保公平交易的实施。同时，风险管理部对报告期内的交易进行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4.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有 2 次，都为指数投资组合因跟踪指数需要而发生的反向交易。

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5.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港股 A 股市场整体热点精彩纷呈，从 Deepseek 点亮科技股行情，过渡到关税战之后的新消费创新药 BD 时刻，尤其在国家强有力的政策和资金支持下，市场虽有波折，但总体稳步前行。

今年中国市场的整体表现已经胜于美股，且相比全球市场，中国股市的估值还在低位，而外资也是低配中国市场。之后，随着更多或有的经济政策出台，基本面可能也会在下半年有所改善，因此，我们对于未来的中国市场充满信心。

从本基金上半年的表现看，整个组合还是大幅跑赢大盘，科技和医药贡献较多，而地产等顺周期板块有点拖累，新消费股票略有欠配，但随着市场的水涨船高和国家政策的不断优化，上半年拖累的板块或许会在下半年脱颖而出。

4.5.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9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1.7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2.64%。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我们判断市场短期可能风险大于收益，但是对于今年全年我们依然维持创新高的判断。首先外围风险依然来自于特朗普的不确定性，中美关税在 90 天的缓和期之后无法确定，而美国本身在“大美丽”法案通过之后，面临大量的美债发行需求，这些对于市场流动性的冲击不确定，更重要的是海外过去就是买债的买家，而这次海外买家是否买单也不确定，虽然现在美国经济数据还行但通胀的压力仍在，而关税效用是否真正开始作用于物价现在也不确定。而对内，上半年中国的 GDP 大概率处于 5 之上，这样政府对于下半年或有的基本面需求会更有底气，进一步的内需刺激和反内卷措施或许不会很快发生，而 CPI 和 PPI 的疲弱，对于内需逐步的恢复也依然压力重重。且出口在特朗普关税的不确定性下也会影响企业的决策，这些潜在影响也可能在下半年才可能真正开始显现。从中长期的角度，我们强烈看好市场。从政策角度看，我们有足够的政策空间，而从政府的行为上看，我们也比美国理性和从容。只是现在市场暂时进入了观察期，尤其是政府，面对“百年之未有大变局”的国际环境，耐心等待，寻找最好的时机和切入点才能确保万无一失，从现有的情况来看，市场的不断走好已经是大概率事件了，向上的方向已然确定，今年作为投资更重要的还是注意节奏问题。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基金估值控制流程，定期评估估值技术的合理性，每日将估值结果报托管银行复核后对外披露。参与估值流程的人员包括负责运营的副总经理以及投资研究、风险控制和基金事务部门负责人，基金经理不参与估值流程。参与人员的相关工作经历均在五年以上。参与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已采用的估值技术相关参数或定价服务均来自独立第三方。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收益分配每年至多 4 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该次可分配收益的 10%；基金收益分配后每份基金份额的净值不能低于面值。本报告期内基金未实施收益分配。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关联方承销证券”、“关联方证券出借”部分未在本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9,961,146.51	3,499,874.07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51,230,761.06	48,887,086.96
其中: 股票投资		51,230,761.06	48,887,086.96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债权投资	6.4.7.5	-	-
其中: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
应收清算款		937,229.97	-
应收股利		621,188.88	-
应收申购款		592,734.99	336,612.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8	-	-
资产总计		63,343,061.41	52,723,573.14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027,401.83	283,827.15
应付管理人报酬		59,700.89	84,033.72
应付托管费		9,950.16	16,339.8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9	110,489.75	146,445.57
负债合计		1,207,542.63	530,646.33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57,021,069.24	58,330,374.27
其他综合收益	6.4.7.11	-	-
未分配利润	6.4.7.12	5,114,449.54	-6,137,447.46
净资产合计		62,135,518.78	52,192,926.81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63,343,061.41	52,723,573.14

注： 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90 元，基金份额总额 57,021,069.24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10,015,187.13	-4,661,417.66
1. 利息收入		2,707.46	1,887.2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2,707.46	1,887.28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031,937.53	-6,803,596.7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2,267,837.05	-7,914,586.45
基金投资收益	6.4.7.15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6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7.17	-	-
收益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8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9	-	-
股利收益	6.4.7.20	764,100.48	1,110,989.6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21	7,204,330.98	2,006,637.82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5,126.51	110,937.48
5. 其他收入（损失以“-”	6.4.7.22	61,337.67	22,716.52

号填列)			
减：二、营业总支出		513,698.47	548,808.60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382,146.56	407,430.80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2. 托管费	6.4.10.2.2	66,192.29	79,222.71
3. 销售服务费		-	-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23	-	-
7. 税金及附加		-	-
8. 其他费用	6.4.7.24	65,359.62	62,155.0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01,488.66	-5,210,226.2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01,488.66	-5,210,226.2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9,501,488.66	-5,210,226.26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58,330,374.27	-	-6,137,447.46	52,192,926.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58,330,374.27	-	-6,137,447.46	52,192,926.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9,305.03	-	11,251,897.00	9,942,591.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9,501,488.66	9,501,488.66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1,309,305.03	-	1,750,408.34	441,103.31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44,935,468.53	-	2,530,472.82	47,465,941.35
2. 基金赎回款	-46,244,773.56	-	-780,064.48	-47,024,838.04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57,021,069.24	-	5,114,449.54	62,135,518.7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65,317,734.69	-	-15,188,631.05	50,129,103.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65,317,734.69	-	-15,188,631.05	50,129,103.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7,821,513.56	-	465,629.21	-17,355,884.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5,210,226.26	-5,210,226.26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17,821,513.56	-	5,675,855.47	-12,145,658.09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4,935,445.47	-	-3,724,314.07	11,211,131.40

2. 基金赎回款	-32,756,959.03	-	9,400,169.54	-23,356,789.49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47,496,221.13	-	-14,723,001.84	32,773,219.2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贾波

房伟力

赵景云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名为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第 1357 号《关于核准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290,510,740.98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0)第 37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0 年 12 月 2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90,565,328.80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54,587.82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资产托管人为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根据 2014 年中国证监会令第 104 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5 年 8 月 6 日公告后更名为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权益类品种，包括普通股、优先股、全球及美国存托凭证、股票型基金等；固定收益类品种，包括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行的固定收益类证券；银行存款、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与货币市场基金等货币市场工具；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金融衍生产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的股票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60%；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现金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高于 40%，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此外，本基金不低于 80%的权益类资产投资于亚洲领导企业。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MSCI 亚太综合指数(不含日本)。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若干基金行业实务操作。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止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5 年 0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 (2) 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差价收入，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3) 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股利收益，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 (4)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9,961,146.51
等于：本金	9,961,022.03
加：应计利息	124.48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9,961,146.51

注：于 2025 年 06 月 30 日，活期存款包括人民币活期存款 1,250,713.09 元、港币活期存款 540,710.20 元(折合人民币 493,100.67 元)、美元活期存款 1,147,896.62 元(折合人民币 8,217,332.75 元)。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59,457,291.11	-	51,230,761.06	-8,226,530.05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59,457,291.11	-	51,230,761.06	-8,226,530.05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期货合约。

6.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黄金衍生品。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从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注：无。

6.4.7.5 债权投资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权投资。

6.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权投资。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债权投资。

6.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债权投资。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权益工具。

6.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权益工具。

6.4.7.8 其他资产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3,330.23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107,159.52
合计	110,489.75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58,330,374.27	58,330,374.27
本期申购	44,935,468.53	44,935,468.5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46,244,773.56	-46,244,773.56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57,021,069.24	57,021,069.24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综合收益。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2,607,664.73	16,470,217.27	-6,137,447.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22,607,664.73	16,470,217.27	-6,137,447.46
本期利润	2,297,157.68	7,204,330.98	9,501,488.6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593,386.54	1,157,021.80	1,750,408.34
其中：基金申购款	-19,107,916.43	21,638,389.25	2,530,472.82
基金赎回款	19,701,302.97	-20,481,367.45	-780,064.48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9,717,120.51	24,831,570.05	5,114,449.54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707.41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

其他	0.05
合计	2,707.46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267,837.05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2,267,837.05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57,421,101.04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54,844,565.97
减：交易费用	308,698.02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267,837.05

6.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6.4.7.15 基金投资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基金投资收益。

6.4.7.16 债券投资收益

6.4.7.16.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6.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6.4.7.16.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6.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7.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7.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6.4.7.17.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7.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8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8.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8.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6.4.7.18.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8.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9 衍生工具收益

6.4.7.19.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6.4.7.19.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6.4.7.20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764,100.48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764,100.48

6.4.7.2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04,330.98
股票投资	7,204,330.98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 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7,204,330.98

6.4.7.22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61,337.67
合计	61,337.67

注：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其中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归入基金资产。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7 日的投资者收取不低于 1.5%的赎回费，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6.4.7.23 信用减值损失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4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19,835.79
信息披露费	39,671.58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划款手续费	3,103.45
税务顾问费	2,748.80
合计	65,359.62

6.4.7.25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中行香港”）	境外资产托管人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10.1.2 债券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10.1.4 基金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基金交易。

6.4.10.1.5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6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82,146.56	407,430.80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50,579.30	111,007.40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231,567.26	296,423.40

注：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2 月 6 日，支付基金管理人华泰柏瑞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8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管理人报酬}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1.80\% \div \text{当年天数}。$$

根据《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低管理费率 and 托管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自

2025 年 2 月 7 日起，支付基金管理人华泰柏瑞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2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管理人报酬}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1.20\% \div \text{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6,192.29	79,222.71

注：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2 月 6 日，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托管费(含境外托管人收取的费用)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托管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35\% \div \text{当年天数}。$$

根据《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低管理费率 and 托管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自

2025 年 2 月 7 日起，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0%/ 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8,710,290.46	-	1,907,583.44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50,856.05	2,707.41	5,272,063.96	1,886.91

注：本基金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保管的银行存款按适用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本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银行间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区域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于投资国家与地区市场的分散，长期而言风险应低于投资单一市场的混合型基金。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及基金投资等。本基金通过区域化分散投资，有效降低投资组合系统性风险，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健增值。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的风险管理体系由“组织、制度、流程和报告”等四个方面构成。组织是指公司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包括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公司管理层的风险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部和合规法律部以及公司各业务部门，董事会对建立基金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系统和维持其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制度是指风险管理相关的规章制度，是对组织职能及其工作流程等的具体规定；流程是风险管理的工作流程，它详细规定了各部门之间风险管理工作的内容和程序；报告是对流程的必要反映和记录，既是风险管理工作的重要环节，也是对风险管理工

作的总结和披露。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开立的托管账户或其他商业银行开立的存款账户，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通过有资格的经纪商进行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在场外交易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无债券投资(2024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

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动性受限资产的估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9,961,146.51	-	-	-	-	-	9,961,146.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51,230,761.06	51,230,761.06
应收股利	-	-	-	-	-	621,188.88	621,188.88
应收申购款	-	-	-	-	-	592,734.99	592,734.99
应收清算款	-	-	-	-	-	937,229.97	937,229.97
资产总计	9,961,146.51	-	-	-	-	53,381,914.90	63,343,061.41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1,027,401.83	1,027,401.83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59,700.89	59,700.89
应付托管费	-	-	-	-	-	9,950.16	9,950.16
其他负债	-	-	-	-	-	110,489.75	110,489.75
负债总计	-	-	-	-	-	1,207,542.63	1,207,542.63
利率敏感度缺口	9,961,146.51	-	-	-	-	52,174,372.27	62,135,518.78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3,499,874.07	-	-	-	-	-	3,499,874.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48,887,086.96	48,887,086.96
应收申购款	-	-	-	-	-	336,612.11	336,612.11
资产总计	3,499,874.07	-	-	-	-	49,223,699.07	52,723,573.14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283,827.15	283,827.15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84,033.72	84,033.72
应付托管费	-	-	-	-	-	16,339.89	16,339.89
其他负债	-	-	-	-	-	146,445.57	146,445.57
负债总计	-	-	-	-	-	530,646.33	530,646.33
利率敏感度缺口	3,499,874.07	-	-	-	-	48,693,052.74	52,192,926.81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注：于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2024 年 12 月 31 日：同)，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24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不以记账本位币人民币计价的资产，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6.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货币资金	8,217,332.75	493,100.67	-	8,710,433.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51,230,761.06	-	51,230,761.06
应收股利	-	621,188.88	-	621,188.88
应收清算款	-	937,229.97	-	937,229.97
资产合计	8,217,332.75	53,282,280.58	-	61,499,613.33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其他负债	47,652.15	-	-	47,652.15
负债合计	47,652.15	-	-	47,652.15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8,169,680.60	53,282,280.58	-	61,451,961.18
项目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货币资金	2,892,869.15	414,602.94	—	3,307,472.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8,887,086.96	—	48,887,086.96
资产合计	2,892,869.15	49,301,689.90	—	52,194,559.05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其他负债	50,534.45	—	—	50,534.45
负债合计	50,534.45	—	—	50,534.45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2,842,334.70	49,301,689.90	—	52,144,024.60

6.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升值 5%	3,072,598.06	2,607,201.23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贬值 5%	-3,072,598.06	-2,607,201.23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严格按照基金合同中对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进行资产配置，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

低其他价格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51,230,761.06	82.45	48,887,086.96	93.67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51,230,761.06	82.45	48,887,086.96	93.67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3,482,097.72	3,743,438.54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3,482,097.72	-3,743,438.54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51,230,761.06	48,887,086.96
第二层次	—	—
第三层次	—	—
合计	51,230,761.06	48,887,086.96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24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1,230,761.06	80.88
	其中：普通股	51,230,761.06	80.88
	存托凭证	-	-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961,146.51	15.73
8	其他各项资产	2,151,153.84	3.40
9	合计	63,343,061.41	100.00

7.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中国香港	51,230,761.06	82.45
合计	51,230,761.06	82.45

7.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金融	1,222,013.00	1.97
通信服务	992,894.68	1.60
必需消费品	1,041,446.90	1.68
医疗保健	3,919,561.10	6.31
能源	9,466,041.00	15.23
房地产	25,059,291.66	40.33
非必需消费品	8,343,977.72	13.43
工业	1,185,535.00	1.91
原材料	-	-
公共事业	-	-
信息科技	-	-
合计	51,230,761.06	82.45

注：以上分类采用彭博行业分类标准。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英文)	公司名称 (中文)	证券代 码	所在证 券市场	所属 国家 (地区)	数量 (股)	公允价值	占基 金资 产净 值比 例(%)
1	CHINA OVERSEAS GRAND OCEANS	中国海 外宏洋 集团有 限公司	81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 国 香港	1,900,0 00	3,084,214.90	4.96
2	NEW ORIENTAL EDUCATION & TEC	新东方 教育科 技集团	9901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 国 香港	80,000	3,075,095.40	4.95
3	CHINA JINMAO HOLDINGS GROUP	中国金 茂控股 集团有 限公司	817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 国 香港	2,800,0 00	3,038,617.40	4.89
4	CIFI HOLDINGS GROUP CO LTD	旭辉控 股(集 团)有 限公司	884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 国 香港	12,800, 000	2,918,240.00	4.70
5	C&D INTERNATI ONAL INVESTMEN T	建发国 际投资 集团有 限公司	1908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 国 香港	200,000	2,896,353.20	4.66
6	ZHEJIANG LEAPMOTOR TECHNOLOG	浙江零 跑科技 股份有 限公司	9863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 国 香港	58,000	2,893,252.57	4.66
7	GREENTOWN CHINA HOLDINGS	绿城中 国	3900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 国 香港	320,000	2,757,736.80	4.44
8	KE HOLDINGS INC-CL A	贝壳控 股有限 公司	2423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 国 香港	62,000	2,680,038.66	4.31
9	YUEXIU PROPERTY CO LTD	越秀地 产股份 有限公 司	123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 国 香港	680,000	2,666,541.80	4.29
10	LONGFOR	龙湖集	960 HK	香港联	中 国	300,000	2,533,397.10	4.08

	GROUP HOLDINGS LTD	团控股有限公司		合交易所	香港			
11	CHINA OVERSEAS LAND & INVEST	中国海外发展有限公司	688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200,000	2,484,151.80	4.00
12	PETROCHINA CO LTD-H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857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400,000	2,462,265.00	3.96
13	CNOOC LTD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883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50,000	2,423,963.10	3.90
14	CHINA TOURISM-H (HKG)	中国旅游集团中免股份有限公司	1880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50,000	2,375,629.75	3.82
15	ZYLOX-TON BRIDGE MEDICAL TECH	归创通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90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25,000	2,371,070.00	3.82
16	GCL TECHNOLOGY HOLDINGS LTD	协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3800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2,000,000	1,823,900.00	2.94
17	FLAT GLASS GROUP CO LTD-H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865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200,000	1,606,855.90	2.59
18	HUA MEDICINE	华领医药	2552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600,000	1,548,491.10	2.49
19	CHINA CINDA ASSET MANAGEMENT-H	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359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000,000	1,222,013.00	1.97
20	E-STAR	星盛商	6668 HK	香港联	中国	1,000,0	1,185,535.00	1.91

	COMMERCIAL MANAGEMENT	业管理 股份有 限公司		合交易 所	香港	00		
21	SINOPEC OILFIELD SERVICE -H	中石化 石油工 程技术 服务股 份有	1033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 国 香港	1,800,0 00	1,149,057.00	1.85
22	CHINA FEIHE LTD	中国飞 鹤有限 公司	6186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 国 香港	200,000	1,041,446.90	1.68
23	KUAISHOU TECHNOLOG Y	快手科 技	1024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 国 香港	17,200	992,894.68	1.60

7.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1	CHONGQING RURAL COMMERCIAL-H	3618 HK	2,972,352.50	5.69
2	EVEREST MEDICINES LTD	1952 HK	2,963,506.61	5.68
3	ZHEJIANG LEAPMOTOR TECHNOLOG	9863 HK	2,838,054.02	5.44
4	NEW ORIENTAL EDUCATION & TEC	9901 HK	2,667,868.97	5.11
5	ZHONGAN ONLINE P&C INSURAN-H	6060 HK	2,661,904.99	5.10
6	PETROCHINA CO LTD-H	857 HK	2,580,278.46	4.94
7	CNOOC LTD	883 HK	2,506,242.84	4.80
8	GCL TECHNOLOGY HOLDINGS LTD	3800 HK	2,382,068.82	4.56
9	HUA MEDICINE	2552 HK	2,323,759.84	4.45
10	FLAT GLASS GROUP CO LTD-H	6865 HK	2,113,368.27	4.05
11	ZYLOX-TONBRIDGE MEDICAL TECH	2190 HK	1,828,024.81	3.50
12	WEILONG DELICIOUS GLOBAL HOL	9985 HK	1,569,726.71	3.01
13	MEITUAN-CLASS B	3690 HK	1,558,644.36	2.99
14	CHINA MODERN DAIRY	1117 HK	1,522,444.83	2.92

	HOLDINGS			
15	CHINA CINDA ASSET MANAGEMENT-H	1359 HK	1,372,583.78	2.63
16	SINOPEC OILFIELD SERVICE -H	1033 HK	1,326,221.48	2.54
17	HAIDILAO INTERNATIONAL HOLDING	6862 HK	1,264,253.43	2.42
18	CIFI HOLDINGS GROUP CO LTD	884 HK	1,183,751.10	2.27
19	ZHONGSHENG GROUP HOLDINGS	881 HK	1,144,922.06	2.19
20	CHINA FEIHE LTD	6186 HK	1,073,100.00	2.06

注：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CHINA MERCHANTS BANK-H	3968 HK	4,247,350.49	8.14
2	EVEREST MEDICINES LTD	1952 HK	3,909,148.11	7.49
3	ALIBABA GROUP HOLDING LTD	9988 HK	3,692,532.79	7.07
4	WUXI BIOLOGICS CAYMAN INC	2269 HK	3,477,976.07	6.66
5	HANGZHOU TIGERMED CONSULTING-H	3347 HK	3,334,318.17	6.39
6	INNOVENT BIOLOGICS INC	1801 HK	3,280,775.24	6.29
7	MING YUAN CLOUD GROUP HOLDING	909 HK	3,226,590.91	6.18
8	CHONGQING RURAL COMMERCIAL-H	3618 HK	3,098,804.76	5.94
9	ZHONGAN ONLINE P&C INSURANCE-H	6060 HK	2,882,252.39	5.52
10	CHINA RESOURCES LAND LTD	1109 HK	2,687,598.92	5.15
11	SUNNY OPTICAL TECH	2382 HK	2,517,522.03	4.82
12	PHARMARON BEIJING CO LTD-H	3759 HK	2,314,608.62	4.43
13	WEILONG DELICIOUS GLOBAL HOLDING	9985 HK	1,923,123.47	3.68

14	NEW ORIENTAL EDUCATION & TEC	9901 HK	1,897,968.36	3.64
15	HUA MEDICINE	2552 HK	1,701,373.47	3.26
16	CHINA MODERN DAIRY HOLDINGS	1117 HK	1,408,562.97	2.70
17	COUNTRY GARDEN HOLDINGS CO	2007 HK	1,395,754.35	2.67
18	HAIDILAO INTERNATIONAL HOLDI	6862 HK	1,299,573.79	2.49
19	MEITUAN-CLASS B	3690 HK	1,282,775.40	2.46
20	ZHONGSHENG GROUP HOLDINGS	881 HK	1,047,651.08	2.01

注：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3 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成本（成交）总额	49,983,909.09
卖出收入（成交）总额	57,421,101.04

注：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清算款	937,229.97
3	应收股利	621,188.88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592,734.9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151,153.84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10,604	5,377.32	0.00	0.00	57,021,069.24	100.00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822,880.88	1.4431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50~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 年 12 月 2 日） 基金份额总额	290,565,328.8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8,330,374.27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4,935,468.53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46,244,773.56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7,021,069.24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田汉卿女士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韩勇先生于 2025 年 5 月 9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董事长贾波先生代为履行总经理职责。

经公司股东会书面决定，韩勇先生于 2025 年 5 月 9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上述人事变动已按相关规定备案、报告。

基金托管人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经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决定，聘任边济东先生为资产托管部总经理。上述人事变动已按相关规定备案、公告。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未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Hong Kong Securities Limited	2	106,389,612.18	99.05	191,501.34	99.68	-
CLSA Limited	2	1,015,397.95	0.95	609.24	0.32	-
BOCOM	1	-	-	-	-	-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1	-	-	-	-	-
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td	1	-	-	-	-	-
Goldman Sachs	2	-	-	-	-	-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1	-	-	-	-	-
Huatai	1	-	-	-	-	-

Financial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UOB Kay Hian (Hong Kong) Limited	1	—	—	—	—	—
MasterLink Securities	1	—	—	—	—	—
DAIWA Capital Markets Hong Kong Limited	2	—	—	—	—	—

注：1、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标准

公司选择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合规风控能力和交易、研究等服务能力较强的证券公司租用基金专用交易席位。公司选择的提供交易单元的券商应当综合考虑下列因素：

- (1) 具有相应的业务经营资格；
- (2) 具备研究实力，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充足的研究人员，或者获得过知名金融媒体奖项，能及时为基金提供宏观经济、行业情况、市场走向、股票分析的研究报告，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题研究报告和特色研究服务等；
- (3) 诚信记录良好，最近两年券商研究、交易业务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受监管机构重大处罚；
- (4) 财务状况良好，信誉良好，内部管理规范、严格，风控合规管理人员充足，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5)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
- 要；
- (6) 被动股票型基金选择的提供交易单元的券商需综合考虑上述(1)、(3)、(4)和(5)基本条件，在此基础上可以设置指标进行评价，对相关未公开数据、证券公司内部业务流程及其他适用并纳入评价标准的相关信息，公司相关部门发送《尽职调查函》至各证券公司详询。

根据上述条件标准，公司建立被动股票型基金和其他类型基金证券公司白名单。

证券公司白名单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更新，每年更新不得少于一次。

2、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程序

公司选择证券公司租用基金专用交易席位，应遵循以下程序：

(1)公司投研部门根据拟合作的证券公司名单，负责安排与券商签订经公司合规法律部审核的《证券研究服务协议》，协议需约定双方的权利义务，明确服务内容、收取交易佣金的价格标准与计算方式。

(2)基金事务部依据公司相关部门对券商的综合评价，根据基金运作需要，与券商签署《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3)如因业务需要，公司需新增租用已合作券商的交易单元，基金事务部应提出申请，与券商签订《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公司选择代理证券买卖的证券经营机构的程序：

基金管理人根据业务需要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证券经纪服务协议。

3、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变更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情况。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Hong Kong Securities Limited	-	-	-	-	-	-	-	-
CLSA Limited	-	-	-	-	-	-	-	-
BOCOM	-	-	-	-	-	-	-	-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	-	-	-	-	-	-	-
Credit Suisse	-	-	-	-	-	-	-	-

(Hong Kong) Ltd								
Goldman Sachs	-	-	-	-	-	-	-	-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	-	-	-	-	-	-	-
Huatai Financial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	-	-	-	-	-	-	-
UOB Kay Hian (Hong Kong) Limited	-	-	-	-	-	-	-	-
MasterLink Securities	-	-	-	-	-	-	-	-
DAIWA Capital Markets Hong Kong Limited	-	-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停牌证券估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证监会规定报刊和网站	2025 年 06 月 04 日
2	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报刊和网站	2025 年 05 月 27 日
3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业务公告	证监会规定报刊和网站	2025 年 05 月 24 日
4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报刊和网站	2025 年 05 月 14 日
5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报刊和网站	2025 年 05 月 10 日
6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报刊和网站	2025 年 05 月 01 日
7	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报刊和网站	2025 年 04 月 24 日
8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	证监会规定报刊和网站	2025 年 3 月 31 日

	付情况(2024 年度)		
9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低管理费率 and 托管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报刊和网站	2025 年 02 月 06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未有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注：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本基金的中国证监会批准募集文件
- 2、本基金的《基金合同》
- 3、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 4、本基金的《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本基金的公告

12.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17 层

托管人住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0001（免长途费）021-3878 4638 公司网址：www.huatai-pb.com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30 日